

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749桃園市大園區園科路400號
承辦人：科技中心 劉恭言
電話：(03)3862029轉260
電子信箱：tk510252@ms9.dy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大園教字第11400077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大園科技中心114年11月研習、114大園國中平面圖
(376439605X_1140007732_ATTACH1.pdf、376439605X_114000773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桃園市大園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14年11月份教師增能研習一案。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114年8月1日桃教資字第11400704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內容：

(一)主題：【國中生科】114年度科技競賽生科組-競賽場地工作坊(科技教師)

時間：114/10/31(五)，13:30~16:00

地點：大園國中G棟4F數位製造教室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VWV0qn>

人數：以8校為限、每校至多2人。

(二)主題：【國中生科】114年度科技競賽生活科技組教師培訓研習

時間：114/11/8(六)，09:00~16:00

教務處 114/10/08 11:39



1140007099

有附件

地點：大園國中G棟4F數位製造教室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RkMLGD>

人數：以6校為限、每校至多2人。

(三)主題：【國中生科/國小科議】居家生活用電與檢修(教師增能)

時間：114/11/14(五)，13:30~16:00

地點：大園國中G棟4F數位製造教室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1Y6N1Q>

人數：限額20位

三、詳細研習資訊請參閱附件。

四、參與課程之教師，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主辦單位有最後審查之權利，因現場座位及教材數量等因素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或旁聽，請自行留意錄取公告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（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除外）、本市各市立國小（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民中學除外）、本市私立國中部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